

威招审 SG202212063 号

高区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
路）道路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威海瑞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5
1.1 项目概况	15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8
1.6 保密	18
1.7 语言文字	18
1.8 计量单位	18
1.9 踏勘现场	18
1.10 投标预备会	19
1.11 分包	19
1.12 偏离	19
2. 招标文件	19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0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3. 投标文件	2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0
3.2 投标报价	21
3.3 投标有效期	21
3.4 投标保证金	22
3.5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22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3
4. 投标	23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 开标	24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4
5.2 开标程序	24
5.3 开标异议	25
6. 评标	25
6.1 评标委员会	25
6.2 评标原则	26
6.3 评标	26
7. 合同授予	26
7.1 定标方式	26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6
7.3 中标通知	26
7.4 履约担保	27
7.5 签订合同	27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7
8.1 重新招标	27
8.2 不再招标	27
9. 纪律和监督	27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8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8
9.5 投诉	28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11. 电子招标投标	28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29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30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31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32
附表五：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3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5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46
第二节 通用条款·····	49
第三节 专用条款·····	5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81
第六章 图 纸·····	89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90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函附录·····	9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93
授权委托书·····	94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9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96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承诺书·····	9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9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高区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项目专业：施工-城镇道路]

威招审（SG202212063）号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高区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施工，招标申请已经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威海双岛湾汇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本工程的施工单位。

二、工程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三、项目基本情况

1、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威海市双岛湾电子信息园，K0+681.31-K1+275.38，起点凤凰山北路，终点羊亭河路，全长约 594m。主要包括土石方工程，新建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车行道，雨水工程等。

2、建设地点：起点凤凰山北路，终点羊亭河路。

3、工程质量要求：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计划工期：120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5、本项目招标控制价：8089590.27 元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 1、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 2、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3、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7、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五、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经理。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2-6-14-11: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2-6-21-11:3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bt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第三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 年 7 月 5 日 9:00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双岛湾汇元城市发展 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威海瑞和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环翠区 科技路 220 号	地 址：威海市高山街 28 号
邮 编：264200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卞海波	联 系 人：毕忠宁
电 话：0631-5626560	电 话：0631-5189819
传 真：	传 真：0631-5899619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whrhzx@126.com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双岛湾汇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科技路 220 号 联系人：卞海波 联系电话：0631—562656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威海瑞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高山街 28 号 联系人：毕忠宁 联系电话：0631-5189819
1.1.4	项目名称	高区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1.1.5	建设地点	起点凤凰山北路，终点羊亭河路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1.3.2	计划工期	120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7、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不存在《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的情形，《威海

		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见后附)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条件： 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修改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8089590.27 元 投标报价高于相应招标控制价的，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一、是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二、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或保单 三、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陆万元整（人民币） 1、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转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银行保函必须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3、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需满足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保险机构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 （2）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3）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4）投标文件中需附：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 3) 有效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
--	--	--

		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5、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21〕90号）的规定，2021年度被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定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3.6.3	投标文件形式	1、投标单位须将电子版投标文件按本章附件五，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2、开标前可以不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基于工程资料归档的要求，投标单位需在预中标公示期满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两份）递交（或以邮寄的方式进行递交） 地址：威海瑞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威海市高山街28号写字楼四楼） 联系人：毕忠宁 联系方式：0631-5189819 在规定期限内未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视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属于中标候选人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不属于中标候选人的，没收投标保证金。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开标后递交，无需密封。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年7月5日09时00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请潜在投标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不需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开标时按本章附件五要求派专人完成网上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答疑等各项工作。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2 年 7 月 5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厅 (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四楼)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包括经济标评委 3 人，技术标评委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3 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
7.4	履约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2、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3、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4、本工程所指类似工程或同类工程均指市政道路工程。 5、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单位提供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

		通过审核截图。 6、根据威住建通字【2020】6 号《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防控工作的通知》，为做好疫情期间招标投标的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序开展招投标交易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取消关于纸质投标文件现场递交、装订等方面的要求，以系统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可不到开标现场，自行按要求在网上进行开标交易。 (2) 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避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签到，启动解密后 15 分钟内解密，否则视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否决其投标。 (3) 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 若投标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时间，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各投标单位严格执行威海市公共
--	--	--

		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为做好疫情防控，进行网上开标，投标人不到现场。 7、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的《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威住建通字（2021）90号）要求，对于投标人为非威海地区注册企业信用评价的规定： （1）若投标人为非威海地区注册企业，进入威海市行政区域注册不满一个评价周期的，根据《威海市建筑市场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规定，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按照企业注册地的信用评价情况确定该企业信用评价等级后，方可加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按 B 级（基础分）计算。 （2）若投标人为非威海地区注册企业进入威海市行政区域满一个评价周期，无故不参加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但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按 B 级（基础分）计算。 （3）若投标人为非威海地区注册企业，如果在外地无违法、违规行为或无重大责任事故，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无违法、违规行为或无重大责任事故承诺函（无违法、违规行为或无重大责任事故承诺函格式投标人自行拟定）。如果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发生过重大责任事故但在本次投标中未进行说明的，一经发现，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11	电子招标投标	具体要求详见本章附件五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①失信被执行人；

②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③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④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⑤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⑥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⑦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⑧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经营者；
- 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⑩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⑪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⑫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⑬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⑭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⑮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⑯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⑰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⑱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⑲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⑳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㉑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㉒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㉓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㉔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㉖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㉗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㉘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㉙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㉚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㉛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㉜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③③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③④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③⑤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③⑥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③⑦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③⑧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③⑨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④⑩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④⑪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⑫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⑬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⑭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⑮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⑯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⑰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⑱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2）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工程分包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12 偏离

偏离范围和幅度应当符合招标文件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附件不全、描述不清、前后不一致或错误等情形，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企业信用情况;
- (7) 项目经理信用情况;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10) 施工组织设计（单独装订）。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本工程评委费、招标代理费均由中标单位支付。

3.2.5 其他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5 日内，向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3.5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材料。

3.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5.3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5.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

3.5.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应附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

3.5.6 “投标人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应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

3.5.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定。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本章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编写。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

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书面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盖章。

3.6.4 技术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投标。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次投标现场可以不提交书面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按本章附件五要求，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1）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1）投标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签到；

（2）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3）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4）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5）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6）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8）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9）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10）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开标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

规章制度。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监督下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人员依法组建，人数为7人，包括经济标评委3人，技术标评委4人。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结束后现场不公布评标结果，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Tradeinfo-GGGSList/2-0-2>）的预中标公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提供履约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

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威招审 SG_____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工 程 名 称)，位于（详细地址）_____，工程内容为_____。____年__月__日在____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____招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为_____的中标单位，中标价为_____，工期为天（日历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项目经理为_____，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分别为_____。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与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与_____签订施工合同。

招标人（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ztb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gczj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word或pdf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gczj文件形式导入，其中gczj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gczj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ztb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

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200M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2. ztb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pdf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承诺书、报价表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三、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

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威海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四、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CA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的CA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CA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CA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pin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及以上；

（2）浏览器：ie9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浏览器、QQ浏览器等兼容ie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ie浏览器是ie9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CA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30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cpu编码、硬盘编码及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15</u> 分 投标报价: <u>75</u> 分 资信业绩部分: <u>10</u> 分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 综合平均法 $\text{评标基准价 } C = A \times K1 \times Q1 + B \times K2 \times Q2$ A: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 当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 7 时, $A =$ 所有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7 \leq n < 10$ 时, $A =$ 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10$ 时, $A =$ 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2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 招标控制价。 K: 下浮系数; K1 的取值范围为 95.8%、96.1%、96.4%、96.7%、97% (现场随机抽取); K2 的取值范围为 95%; Q: 权重比例 $Q1 + Q2 = 100\%$; Q1 的取值范围为 65%、66%、67%、68%、69%、70% (现场随机抽取) 2、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单价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 平均法 当 n (有效投标人个数, 以下相同) < 5 时, 评标基准价 = 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5$ 时, 评标基准价 = 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3、措施项目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 平均法 当 n（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5 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geq 5$ 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项目报价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3	评标程序	详见本章评标详细程序
5	否决投标条件	详见本章否决投标条件

一、评标办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的“综合评估法”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二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打分，按积分高低排定名次，择优确定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多家投标单位得分一致，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1.2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1.3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否决其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投标人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二、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施工组织设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三、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经济标评委对各投标单位编制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主要材料价格及措施项目等进行全面详细评审。

(2)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6.6规定编制，否则否决其投标。经统一编号后作为暗标交技术标评委评审，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技术标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评标机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4)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单位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决其投标。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四、其他相关说明

4.1 近一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4.2 评标时，人员和业绩信息得分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二项要求填报，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三项要求填报，否则不得分。外地企业隐瞒不良行为记录的否决其投标。

4.3 投标人中标后，项目经理在招标投标监管系统上电子押证。工程竣工验收后，中标单位持竣工验收报告到招投标管理部门办理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撤出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承揽新的工程项目。

五、否决投标条件

本部分所集中列示的否决其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其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5.1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5.1.1 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

5.1.2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1.3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

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5.1.4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5.1.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5.1.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5.1.7 增减或修改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

5.1.8 未按规定计取规费、税金等不可竞争费用的；

5.1.9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5.1.10 施工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5.1.11 技术标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的。

5.1.12 投标人提供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5.1.13 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5.1.14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四项第7条情形的。

5.1.15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2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投标。

5.2.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5.2.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2.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5.2.12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5.2.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5.2.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5.2.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2.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5.2.17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四项第8条情形的。
- 5.2.18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决其投标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5.3.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5.3.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5.3.3 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5.3.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5.3.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的补充协议、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管控工作。

5.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威海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各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壹 份、招标代理单位执 壹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威海瑞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执行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的《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SDF-2019-0002）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且由合同当事人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且已经过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山东省、威海市等有关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符合本工程要求国家现行工程强制标准及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包括收费标准）等，施工过程中，国家、地方出台新的工程标准规范的，各方应执行新的工程标准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发包人不负责向承包人提供各类标准、规范，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由发包人委托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的补充协议、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进场前提供施工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六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与工程实施相关的开工报审表、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质量安全措施、周报和月报等相关资料，以及相关部门要求提供的其它文件，提供的资料及文件需要符合档案管理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根据需要的合理期限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根据各种文件需要的合理份数；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加电子文档；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1.6.5 现场图纸准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现场出入口和围挡围护为边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双方另行确定。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发包人提供的工程所需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损坏的，承包人负责修复，并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
承包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其它工程或转给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其它工程或转给第三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款：按结算条款约定计算规则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款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行使施工现场发包人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制订现场的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制订承包人违约的违约金扣除单证、对承包人、监理人、设计单位等的管理等，协调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及扣除等。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七日。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 发包人负责协调水、电、电讯线路的接入，由承包人按开工需要接至施工场地，费用由承包人承担。(2) 发包人应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工程验收资料必须符合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竣工图纸及完整的档案资料，必须符合行业主管部门和威海市城建档案资料归档验收标准，满足行业主管部门和城建档案部门对竣工资料的要求。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技术资料三套（分包工程的竣工资料由总承包方负责收集整理），竣工图纸三套，且该资料必须符合城建档案馆的验收标准。注：工程档案（含分包工程资料）送交并经城建档案馆审核、验收合格后移交发包人。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 10 日内，承包人将验收合格的产品交付发包

人。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之日起 30 日内将完整的档案资料（含分包工程资料）移交城建档案馆和发包人。因承包人拖延提供竣工验收资料导致延误综合验收的，每拖延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 0.2%承担违约责任（上限为工程总造价的 2%）。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文件加电子文档。

（6）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①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和监理人，及时采取合理的探查、拆改或防护等措施，确保施工场地及周围原有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管线设施、水利设施、交通设施、公路设施等公共设施，农、林、牧、渔等民用设施，以及文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设施不受损害，确保生态环境不受破坏，避免施工对他人利益造成损害，并为发包人与第三人提供合理的方便条件。不得破坏施工现场的地下管线，不得破坏施工场地及周围的建筑物、构筑物、树木等，如人为破坏，需赔偿一切损失。

因承包人没有采取防护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合理，造成以上财产设施、生态环境、他人利益等损害的，由承包人承担损失和法律责任。

②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规程、自备材料和设备、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责任，对设计文件的缺陷或错误提出补充或修改意见并承担责任，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所有承包人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安全性承担责任，对临时设施等自备项目的设计、施工和使用承担责任。

③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④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⑤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标志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⑥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对进场施工人员按国家、山东省、威海市的相关规定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演习及培训，注意安全防范，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⑦接受发包人的现场管理，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可以根据现场管理要求及国家、地方、出资人或其他有权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现场管理的具体

制度、规范及管理规定，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管理，并对现场施工从业人员进行管理和培训。

8) 在施工过程中，应配合可能进入施工现场发包人的其他承包人，并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的协调；禁止向河道和绿地倾倒或排放建筑、生活垃圾以及污水，并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责任；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由承包人负责清运并承担相应费用。

9) 所有专业分包工程须纳入到承包人的施工总承包管理当中。当专业分包单位确定后，承包人须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现场施工管理协议，明确施工总承包单位与专业分包单位的权利及义务，承包人与专业分包单位对专业分包工程的安全、质量、进度等承担连带责任。承包人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的现场施工管理协议须报发包人、监理人等相关部门备案，如果承包人对专业分包单位的管理不到位，发包人、监理人有权对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代表，代表承包人行使一切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权利和履行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同投标文件承诺时间**。开工之日起到竣工结束，项目经理每周至少 5 天，每天必须不少于 8 小时在现场组织施工。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

任： /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1000元违约金，并承担合同违约责任及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在投标书中承诺的项目经理必须到位，无论任何原因，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否则应向发包人支付5000元违约金，并承担合同违约责任及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在施工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在其他项目工地兼职、更换。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承包人必须在3日内更换。承包人如未能按时更换，应向发包人支付5000元/人·天的违约金，并承担合同违约责任及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2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1000元并于十日内纠正，逾期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每人次支付违约金1000元。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人次支付违约金1000元并于十日内纠正，逾期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 。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的施工承包人不得转包或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项目分包必须经发包人同意，且分包单位须具备相应承包资质。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总包与分包单位的分包合同应及时告知并提交建设单位，并且：

1) 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承包人可以将其他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但分包人应当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的分包请求和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

2) 分包合同签订后报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 7 天内，承包人应当将副本提交给监理人和发包人，还应提供分包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人员、设备等资料表以及拟分包的工作量，分包工作量不能超过 30%，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具备相应的专业承包资质或劳务分包资质；承包人保证分包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3) 未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发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4) 分包合同的签署，不减少承包人对建设工程所负的任何责任和义务。无论何种供货和承包形式，仅为区分付款和经济关系的主体，其它管理责任全部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必须在分包场地派驻合同约定的管理人员，保证本合同的履行。

5) 双方约定在分包工程施工完毕，首先由承包人按照相关规范、标准验收，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按照相关程序向项目监理人报验，验收程序执行本合同相关条款。如果验收不合格，由承包人指令分包商整改或返工，或由承包人直接整改。验收合格后的成品保护、移交和保修责任由承包人对发包人总负责。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结算。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3.6 条执行。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不提供。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由承包人自愿选择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或履约保证金等任一形式，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金额及期限：/。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执行建设工程监理现行规范中关于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的内容。包含现场所有签证、进度款支付前形象进度的确认。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 (1) 施工图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的批准；
- (2) 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的签署；
- (3) 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索赔与反索赔事宜做出决定；
- (4) 进度款支付前形象进度的确认；
- (5) 工程中间验收和隐蔽工程验收；
- (6) 工程竣工验收及验收证书的签署；
- (7) 整个施工过程中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造价的监理；
- (9) 与相关部门的组织协调工作。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包括：工程开工令、工程停工令、暂停令的发布，工程延期、工程变更的审批，工程内容的增减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详见监理合同。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_____/_____；
- (2) _____/_____；
- (3) __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等相关资料。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环境保护法》等文件要求，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承包人应对施工现场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2) 承包人负责在工程施工、竣工整个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单位人员或其他人员的伤亡赔偿或补偿责任。

(3) 工程施工中，承包方必须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和发包人及监理人的管理，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杜绝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的发生。承包人必

须编制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报发包人、监理人审批。如现场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承包人应采取措施，负责保护好事故现场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上报。承包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等，导致发生人员伤亡或火灾事故，承包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4）在施工现场设置施工围挡和警示标志，做好安全施工工作。按标准设置围挡，要整齐牢固、美观整洁，宣传内容齐全；标志标牌符合要求，指定安全责任人，确保安全生产；施工人员按要求挂牌上岗，安全帽要设置统一标识。如达不到规定要求的，除按发包人的要求整改达标外，发包人有权进行不超过 2000 元/次的罚款。

（5）围挡应按照建设单位要求进行施工，超出规范要求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协商确定。

（6）承包人应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监理人及发包人的要求。由于承包人未及时清理而发生的罚款、赔偿、纠纷等责任和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可从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的约定：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严格遵守《建筑法》、《环境保护法》、市政府《关于加强市区建筑垃圾渣土管理的通知》（威政发〔2009〕122 号）、《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控制要点（试行）》（鲁建城字〔2013〕70 号）等有关规定，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专项整治小组，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直接负责，保持场容场貌整洁，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振动和照明产生的污染和危害。承包人承诺达到以下要求：

（1）制定切实可行的扬尘控制专项方案，在至少开工前 2 天报监理人审批。

（2）落实各项具体控尘措施，加大治理扬尘投入，落实项目部和项目经理扬尘控制责任，将扬尘治理纳入对项目部和项目经理的考核，加强企业员工（含农民工）上岗前培训，建立并施行扬尘控制工作奖惩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扬尘治理工作，设置专职保洁员负责现场清扫和保洁，与作业班组签订扬尘治理目

标责任书，在工程现场公布扬尘投诉举报电话，将各项抑尘、降尘措施落实到操作层，使每个工程参建人员都能掌握扬尘控制知识和技能。

（3）施工现场毗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深基坑、爆破施工等特殊作业可能造成环境损害的，承包人应当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危险的地段应当悬挂警戒标志，夜间设置警示灯。在车辆、行人通过的地方施工，应当对沟、坑、井等进行覆盖，并设置施工标志和防护设施。

（4）开挖前探清各种管线的分布情况，做好标识，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5）施工产生的渣土等废弃物日产日清。

（6）在闹市区施工使用低噪音机械设备，确需夜间施工的，安排低噪音工序。

（7）承包人违反以上要求，应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下达的责令停止施工和限期改正的行政处罚，接受停工整改期间由主管部门安排的专项整治管理教育，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罚款、记不良行为记录、资质降级、资质吊扣及清出建设市场等行政处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应通过新闻媒体向全体市民公开致歉。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安全文明施工费随进度完成工程量按相应费率计取。

安全文明施工费要求专款专用，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工程现场因观摩、考察、学习等产生的文明措施费由承包方承担。

事故处理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发包人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6.1.7 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约定：_____

超出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的奖励：_____

其他奖惩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的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天内将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提报给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各一份。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收到后 3 天内应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收到后3天内应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60 天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如承包人在 7.5 款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就延误的工期没有向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提出报告，则视为所发生的情况不影响工期。考虑本工程的特殊性，除发包人确定的原因外，施工中不论出现何种原因，总工期不顺延（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保证按批准的计划进度进行施工，若监理工程师发现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或认为本合同工程的进度过慢，可要求承包人增加人员和机械

设备，或通知承包人采取必要的措施，以确保工程在合同规定的时期内完成，
承包人不得无故拒绝，也无权要求为了采取这些措施而支付任何附加费用。

如果在接到监理工程师通知后 3 天内，未能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致
使实际工程进度进一步滞后，或承包人虽采取了一些措施，仍无法按照规定的
工期完成合同工程，则必须向发包人支付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计算的金额作
为赔偿金。时间自在接到监理工程师通知后 3 天起到工程施工工期止，按天计
算。发包人可以从应付或到期应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此偿金，但不排
除其他扣款方法。扣除赔偿金，并不解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对完成本工程的义
务和责任。同时发包人有权安排其它承包人承担全部剩余工程，由此产生的一
切施工等费用，按照发生时现场实际情况，由原承包人承担。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款的 3%。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9 级以上大风、20 年不遇的暴雨、洪水，超过 6 级以上地震、战乱；
- (2) ____/____；
- (3) ___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为严把施工现场建筑材料进场的质量关，承包人采购建设工程材料前，应
将材料的生产厂家或品牌告知发包人，材料供应商应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必要
的资质条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进场使用，必要时应将材料的质量证明文
件报发包人存档。涉及的材料应包括水泥、钢材、混凝土、砂浆、沥青及沥青
混合料、砌体材料、防水材料等。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包括但不限于在合同中列明的以及虽然合同中没有列明，但合同中对其质量标准、性能、规格、档次、厂家或品牌有要求或约定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加工定货时至少提前 56 天，向发包人提交样品并附上任何必要的说明书、证书、出厂报告、性能介绍、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以供检验和审批。样品送达的地点和样品的数量或尺寸应符合发包人的要求。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承包人在报送任何样品时应按发包人同意的格式填写并递交样品报送单。

发包人在收到样品后 7 天内就此样品给出书面批复，通知承包人对此样品所做出的决定或指示。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和指示相应地进行下一步工作。如果发包人未能在承包人报送样品后 14 天内给出书面批复，承包人应就此通知发包人尽快批复。如果发包人在收到此类通知后 7 天内仍未对样品进行批复，则视为发包人已经批准。

得到批准后的样品按发包人要求的数量进行封样后由各方负责存放。但承包人应为保存样品提供适当和固定的场所并保持适当和良好的环境条件。提供样品和提供存放样品场所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补充：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禁止在工程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自行办理临时占地的手续及相应费用。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由承包人提

供。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由承包人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由承包人提供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有关标准规范和规定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缺项、漏项、设计变更等。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相同清单项报价不一致时，结算时按照其中最低综合单价执行。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单价的，综合单价的计取依据为：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2 版《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人材机价格及费率执行确定的报价人最终报价的人材机和费率，重新组价。如原清单中人工费报价不同，采用最低的价格，且人工综合工日不高于 74 元/工日。

（4）原清单中没有清单子目，套用定额后，材料价格取用中标人投标时的材料价格，如原清单中不同项的材料相同但单价不同时，采用最低的价格；如增加子目中出现原清单中没有的材料，此材料价格由建设单位、财政部门共同确认。

（5）规费税金按规定计取。

（6）下调系数：原清单中没有的清单子目，包含建设单位和财政部门共同确认的价格，均按照 $(1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times 100\%$ ，且不低于 5% 税后下浮。

（7）水电费由承包人按实承担。

(8) 措施费包干计取使用。工程现场因观摩、考察、学习等产生的文明措施费由承包方承担。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一周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一周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款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根据实际情况协商。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 ----- 确定。

执行通用条款的约定，暂估价项目的招标控制价需由发包人、财政部门审核确定后，方可实施招标工作。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执行通用条款的约定，暂估价项目的采购预算需由发包人、财政部门审核确定后，方可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额按照发包人的要求使用，发包人的要求通过监理人发出，暂列金额如有余额归发包人。**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不调整。

12. 合同价款、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款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30%（付款前，承包人提供预付款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在乙方完成工程量金额（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签字确认的工程量报告为准）累计达到合同总价款的 45%后，一次性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现场实际发生、图纸及变更指示等进行计量，依据清单编制说明规定的计算规则计算**。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工程计量

1) 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相关图集、设计变更、图纸答疑、会审记录等。

2) 工程施工合同、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3) 工程量计算规则依据《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1）规定执行，并应符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和报价文件中相关报价条款的要求。

（2）措施费包干计取使用。承包人必须配合分包单位施工，分包方免费使用总承包方自身施工范围内、自身施工的工期内现有同步施工的现场设施及设备。总包方在结算时需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方可结算（包括分包工程的资料）。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2.4 工程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按 12.2.1 条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工程开工后，随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扣除甲供材，下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0%（付款前，承包人提供工程进度款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结算定案后付至定案值的 97%，余款 3%留作质保金，工程缺陷期满后无息付清。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承包人在每月 20 日前向发包人提供上月 16 日至当月 15 日完成的工程量报告三份。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承包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报告按工程师的要求送交监理工程师审核，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后 48 小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未签字确认的工程量报告不能作为付款依据。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下一工作日起，7 个工作日内完成工作量报告审批；工作量报告审批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下一工作日起，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可选择以人民币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支付时，发包人有权按现场管理人员提交的相关单证扣除承

包人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或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12.5 农民工工资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人工费支付采用以下第 (4) 种方式：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签约合同价的_____%）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5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3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_____ / _____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_____ / _____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3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竣工结算在竣工后 90 天内审核完毕。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签发竣工付款申请单 28 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4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竣工验收后一月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缺陷责任期满后。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24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1) 或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工程款的3%；

(2) 3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承包人选择以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任一形式）代替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执行《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7) 其他： / 。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发包人认为本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进度过慢，或者工程质量无任何保证，因而不能按预定的工期竣工并达到预定的质量标准，则发包人可将此情况通知承包人并提出警告，承包人应据此采取总监同意的措施，以便加快工程进度和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无权要求为了采取这些措施而相应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如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上述警告无积极改正，则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对其进行处罚。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如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处以合同总额 5%的罚款，承包人应采取返工、修理等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所支付的一切费用。经返工、修理等补救措施仍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处以合同总额 5%的罚款，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相应损失由承包人承担；非经发包人认可，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承担工程总造价 2%的罚款。延误时间致使工程不能投入使用的，发包人可追加罚款、停止付款及终止合同，而不承担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确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6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通用条款执行。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___ / 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1) 承包人必须负责做好在施工中与其他相关施工单位协调工作，并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统一协调。做好与其他相关工程的协调施工及成品保护，不能影响总工期，否则将追究责任方的责任，并要承担由此引起的返工怠工损失。

(2) 施工资料要随施工进度同步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前必须完成上一道工序技术资料的交验签证。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要对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并通过监理工程师审核；工程档案资料在工程验收后一个月内报送工程师。

(3) 投标单位应认真自行踏勘工程现场。中标后，投标单位无权因现场调查不详而修改有关文件或要求予以补偿。

(4) 因承包人原因，施工过程中未按进度计划施工，未达到进度控制点，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作出相应的处罚，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5) 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使用新材料新工艺，但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确认后实施。

(6) 本工程所有材料检测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对公用道路、公共公用设施、公用便道、公众便利及他人财产的占用造成干扰和破坏，同时应保证发包人免于受到与之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等。若施工过程中造成公用道路、地下管线等公用设施破坏，施工企业应自行负责修复。

(8) 承包人必须与农民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开工前进行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必须按月发放一次农民工工资，且发放金额不得低于工程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每一季度末结清劳动者剩余应得的工资。企业要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发放给“包工头”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其他组织和个人。

(9) 承包人有责任在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档案验收过程中为发包人提供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服务，并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应手续，并负责对分包单位施工现场质量、安全、进度等有关方面的管理以及竣工资料汇总确认。

(10) 工程现场因观摩、考察、学习等产生的文明措施费由承包方承担。

(1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山东省、威海市及甲方出资人出台新的法律法规、政策或要求的，相关方均应无条件执行新的规定或要求。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双岛湾汇元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高区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施工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五 年；
3. 装修工程为 二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二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二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二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保修期为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需要维修的，维修完成后，工程的质量保修期自维修完成之日起重新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维修费用、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发包人无息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5. 工程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承包人未按约定承担保修责任，应按合同价款 10% 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的经济损失、违约金、对第三方的赔付及甲方因此而支付的审计费、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质量缺陷、发包人或第三人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修复责任、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 2: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包括下列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暂列金额明细表”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以及后附工程量清单的内容。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报价人须知：

1. 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2.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 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4. 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二、工程名称：高区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三、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威海市双岛湾电子信息园，K0+681.31-K1+275.38，起点凤凰山北路，终点羊亭河路，全长约 594m。主要包括土石方工程，新建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车行道，雨水工程等。

四、工程招标范围：

土石方工程，新建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车行道，雨水工程等；道路标线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五、工程质量：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六、编制依据：

1. 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2. 《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1）、《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1）；
3. 省和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管理办法及有关计价要求；
4. 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建筑做法等；
5.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七、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八、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原有工程的实际情况（包

括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交接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现场条件、招标文件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本清单说明及子目规定的计算规则，结合施工方案、技术规范、技术装备、技术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及市场行情等规定综合分析及测算，在保证成本且有适当利润的前提下填报。

十、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以及不同专业交叉作业影响，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

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超高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采保费、损耗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十二、综合单价所含工作内容应细化到清单所含子项要求，投标单位在投标时应按清单给定的统一格式，提供“单位工程费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工程议价材料表”等，投标单位应按其规定内容填写。

十三、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综合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综合单价及总价内。

十四、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畸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或者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但投标报价中低价不调整。

十五、投标单位必须完成所有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文件要求完

成的检测和验收（包括自购、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费），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单位在报价时须予以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六、工程施工中，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施工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七、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的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若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或因其它的原因达不到招标人的要求，招标人有权指定供应商，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八、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应计入社会保障费和工程排污费，该两项费用结算时应按照实际缴费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对上述费用进行让利或者优惠的，将否决其投标。

十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须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规费执行鲁建办字【2016】20号文，税金执行鲁建标字〔2019〕10号文规定不含税造价的9%计取，中标后需按此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出现因中标单位纳税资格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与投标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中标单位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二十、本次报价应综合考虑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波动而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及疫情防控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等，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再调整。（清单或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1. 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

3. 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建设单位都有提出更换的权力，因建设单位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建设单位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只计取税金。

4. 无论招标人是否给出暂估价格，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招标人保留自行采购的权利。

5. 所有投标报价材料均应包括其采购保管费用，运输费、施工现场内外搬运费、二次倒运费、检验试验费等所有费用，并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材料的损耗率，在结算中，不再考虑损耗及运距等因素而调整综合单价。

6. 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水、电已开通至施工现场，现场内的所有用水费用(包括施工单位利用地下水的费用)、用电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水源电源接入点至施工场地内由中标单位实施，管线的规格、数量、平面走向等投标单位自行确定，所需费用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7. 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等因素，不得对周围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监测设备（如扬尘噪音检测仪等）及相关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

8. 中标单位为本工程提供的各类车辆及机械设备费用，包括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装卸、拼装、交通标示牌、警示牌等所有费用，应包括在清单报价中，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机械的多次进出场和机械停滞的费用及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9. 投标报价要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的赶工期增加费，结算不予调整。

10. 报价单位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己考虑临时设施的搭设位置，但必须符合规定。无论场内场外，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1. 报价单位依据项目的工程特点、现场实际情况、主管部门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等综合考虑现场道路硬化（含砼、石子道路）、场地绿化、覆盖、围挡外侧绿化或盆栽等所有安全文明施工费和临时设施费用，结算不予另计。

12. 与工程验收相关的所有检验检测（如地基土层压实度检测、CBR 值检测等）费用，自行考虑，结算不予另计。

13. 措施费均包干计取使用，按给定的清单格式及工程量进行自主报价，如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图纸工程量有差异，请投标单位根据施工图纸在清单报价中

综合考虑。填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与此项目有关的风险因素等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14. 投标方必须负责整理项目所有施工资料并归档，相应发生的费用也应充分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15. 雨季发生的抽水费用请在冬雨季施工增加费中考虑，结算时不调整。

16. 因变更等其他因素增加的清单外项目，其综合单价无相同及相近项可借用的，且不能核定市场综合单价的项目，执行 2002 版《山东省市政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此部分结算价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 5%。

17. 招标图纸设计不完善或节点遗漏等情况，各投标方应结合施工经验及规范二次深化设计并充分考虑该部分设计费用，结算不再增加。

18. 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省级安全文明要求，报价中须充分考虑此部分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19. 暂列金额 330000 元列入道路工程其他项目清单内，投标人应按规定计取规费、税金后计入到投标总价中，不得任意删除，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二十二、清单报价时，投标单位应注意：

1. 挖、运土方均按实际开挖、回填的体积进行计算，但超过允许超挖量的部分不允许计算。回填子目报价应包含土源、场内堆放等费用，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运输距离、运输方式及回填方式等相关因素。投标人应认真勘察现场的实际情况，把各种可能影响单价的因素考虑到报价中。

2. 工程现场至弃土点沿途产生的费用、弃土点的场地费用及土方整理、归集、倒运费用等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单位挖土、填土的最终标高必须符合招标人的要求。

3. 工程施工中砼的报价应包含混凝土材料费、运输费、各种方式的泵送费、泵送剂费用。商品砼的泵送时产生的组管、洗管、配合泵送的所有材料及人工机械费，各种泵的电费燃料费等，投标报价中应综合考虑，结算时与此有关的费用不另外调整。结算时混凝土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税金。

4. 所有涉及砂浆项目的报价应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政府的相关规定考虑砂浆的施工方式，实际施工中无论是否采用预拌或采用现场搅拌，结算中均不调整报价中的单价。砂浆价格应综合考虑砂浆罐的租赁费，结算时不再另计取。结算时砂浆的品种及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税金。

5. 用于该工程项目的砌筑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砌块、小砖、砌筑砂浆等）必须符合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要求，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图纸设计或清单描述缺陷而调整该费用。

6. 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材料、半成品构件和成品构件运至工地现场堆放点的场外运输费用及从堆放点至施工点的场内运输费用；吊装点不能堆放构件时，构件的场内运输费用；构件运输过程中，如遇路桥限载（限高）而发生的加固、拓宽等有关费用；均应包括在工程清单报价中，结算时无论何种情况均不再做调整。

7. 块料面层下结合层应包括基层清理、素水泥浆等工序。块料的材料消耗量，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因规格、排砖等原因产生的损耗，结算时不再调整。

8. 块料的拼接、对缝、套割等费用综合考虑到相应的报价中，结算时不另计算。

9. 室外石材铺装，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石材间缝的处理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0. 块料面层的规格、品种有变化时，只调整清单子目块料面层的材料差价，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消耗量等其他费用不再调整。

11. 各种规格石材报价时，综合考虑切割、磨边、加筋加固等相关费用，结算时不另计算。

12. 球墨铸铁井盖(外方内圆)(包含防坠网)按 800 元（含税 13%）、自调式球墨铸铁雨水蓖子 750*450mm 按 600 元（含税 13%）计入。上述材料为甲供材并列为暂估价，投标时按上述价格进行填报。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330000.00	
	雨水工程			
2	暂列金额	项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序号	编码	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 (含税)	单价 (除税)	税率	备注
		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ZG0001	球墨铸铁井盖(外方内圆)(包含防坠网) 800*800mm(内径Φ700mm)	套	800.00	707.96	0.13	
2	ZG0002	自调式球墨铸铁雨水蓖子 750*450mm	套	600.00	530.97	0.13	

第六章 图 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工程建设地点现场条件：

一、现场施工条件：具备现场施工作业条件。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三、有关安全生产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严格执行（威建通字[2014]22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领域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对于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必须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四、机械设备要求：为确保工程质量，保证沥青砼的摊铺温度，投标人必须自有或租赁 3000 型及以上沥青拌合机站，且距离施工现场的最短行驶距离不得超过 30 公里。不具备以上机械设备要求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中附证明资料复印件，自有拌合站的投标单位须提供拌合机组的购买发票及运距截图；租赁拌和站的投标单位须提供出租单位的拌合机组的购买发票、租赁合同及运距截图）。

自有沥青拌和站的投标单位不得将沥青拌和站租赁给潜在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单位。潜在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单位不得同时租赁其他同一单位的沥青拌和站，否则，投标无效。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二、需在“资信标补充附件”处上传相关机械设备要求的附件（形式为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 1、如为自有沥青拌合机组的投标人须附沥青拌合机组购买发票扫描件；
- 2、如为租赁沥青拌合机组的投标人须附沥青拌合机组租赁合同及租赁单位提供的机组购买发票（加盖租赁单位公章）扫描件；
- 3、附沥青拌合机组至施工现场的行驶路线距离截图。
- 4、不提供上述资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否决其投标。

三、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承诺书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

四、所有证书不在有效期范围内的，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否则否决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期	天数：_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4	投标有效期	_____天（日历日）	
5	缺陷责任期	_____月	
6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任职	职称	身份证号码	备注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证件及管理机构全部人员的社会保险证明（2022年5月或2022年6月）。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日期：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日期：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承诺书

我公司做承诺如下：

我方拟派_____（姓名）为本工程项目经理，现阶段本人没有担任任何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日期：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内容为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彩色扫描件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内容为: 1.1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法人身份证明; 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1.3法定代表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 查询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的省份为全部; 1.4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 (格式自定); 2、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内容为除上述规定外还需提供: 2.1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授权委托书; 2.2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2.3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 查询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的省份为全部; 2.4委托代理人社会保险证明(2022年5月或2022年6月)。
1.5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60000.00元整 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上传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证明 (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扫描件。 2、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 有效期不少于90天, 投标文件中附基本户开户证明 (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银行保函扫描件。 3、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4.1, 上传: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 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证明 (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 3) 有效纸质保函扫描件或电子保函;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 保险机构通过规定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 5、投标保证金免交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21〕90号)的规定, 2021年度被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定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1.6	项目管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内容包括: (1)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2)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市政公用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 (B证); (3)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承诺书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4)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 查询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的省份为全部; (5)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 格式自定; (6)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或建设类注册证书 (或资格证书); (7) 项目管理机构全部人员的社会保险证明(2022年5月或2022年6月)。 要求: 技术负责人【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 (或资格证书)】、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质检 (量) 员、安全员 (C证)、机械员】配备满足相关规定, 否则, 否决其投标。
1.7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上传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彩色扫描件, 查询的省份为全部。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 2、上传通过网站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页截图彩色扫描件。 3、上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 格式自定。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以现场查询为准。
1.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1.9	其它要求	合格制	满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此处需上传机械设备相关证明材料。
2	技术标 [15.00] (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1位, 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专家数量大于1位小于等于4位, 取去掉1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 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1.50	(1.5分) 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 表述清晰完整, 施工段划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2.2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 对关键工序有针对性等	1.50	(1.5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 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 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
2.3	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1.50	(1.5分) 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 先进可行, 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2.4	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	1.50	(1.5分)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 且措施齐全, 预案可行。
2.5	环境、地下管网、地上设施保护; 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1.50	(1.5分) 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 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措施【包括 (1) 落实扬尘控制措施、落实渣土车运输管控措施等污染控制措施等; (2) 对于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 应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控制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2.6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1.50	(1.5分)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2.7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1.50	(1.5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
2.8	资源配备计划	1.50	(1.5分) 资源配备计划。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 与进度计划呼应, 满足施工需要。
2.9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	1.50	(1.5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 (采用暗标方式, 不得涉及人员姓名、公司名称等暴露投标人身份的内容)。
2.10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配合等	1.50	(1.5分)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与发包、分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
3	资信标 [10.00]		
3.1	企业信用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文档。 企业近一年 (2021.7.5—2022.7.4) 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 有违法违规行 为扣分的, 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 扣分无下 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 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 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 备注: 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 以开标日“威海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3.2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投标人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 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信用报告或信用记 录, 等级为A级及以上的得2分, A级以下不得分。 注: (1) 需上传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证明材料pdf文档; (2) 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 用评级机构备案证》pdf文档; (3) 未提供以上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2、投标人参加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的建筑市场主体2021年度市政公用工程施 工总承包信用评价, 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为AAA得3分; 信用等级评价为AA得2分; 信 用等级评价为A得1分。其他级别不得分。 备注: 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等级评价的文件或官网截图。
3.3	项目管理机构	2.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 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 (或资格证书); 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包括施 工员、质检 (量) 员、安全员、机械员】配备齐全, 符合以上人员配备要求的, 得1 分, 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加1分。投标文件中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不符合招 标文件要求或不提供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社会保险证明, 其投标将被否决。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4	项目经理信用情况	1.00	上传word或pdf文档。 项目经理近一年（2021.7.5—2022.7.4）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1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4	商务标 [75.00]		
4.1	投标报价	60.00	基准价计算方式：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C=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下浮系数K1×权重比例Q1+招标控制价B×下浮系数K2×权重比例Q2。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6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6<n≤9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n>9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2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招标控制价。 K1：0.958,0.961,0.964,0.967,0.97。 K2：0.95。 Q：权重比例Q1+Q2=100%，Q1、Q2取值均应≥30%。 Q1：0.65,0.66,0.67,0.68,0.69,0.7。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4.2	措施费项目报价	1.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费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4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n>4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1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4.3	分部分项	14.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4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n>4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清单全部参与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总分值 / 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清单单(合)价每高1%减1/N，减完为止。每低1%减0.5/N，减完为止。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

其他注意事项

专家个数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 个。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1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开挖形式：人机配合 3.部位:挖管沟、井土方 4.工作内容:包括开挖、归堆、沟槽支撑、槽底夯实等 5.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计算	m3	6040.8			
2	040103001001	填方	1.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2.厚度：综合考虑 3.回填方式：综合考虑 4.运距：综合取定 5.工作内容:回填土、人机配合土方倒运、分层回填、夯实、回填后平整等 7.工程量:按照回填压实后的实方量计算	m3	1036.12			
3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废弃料品种:综合考虑 2.运距:综合取定 3.工作内容：装车、外运，自行寻找弃垃圾地点	m3	5004.68			
4	040504001001	砌筑检查井	1.砌筑材料: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2.形状、断面尺寸: Φ1000mm圆形检查井 3.C25混凝土井基，厚度20cm 4.抹面、勾缝、座浆、抹三角灰均用1：2水泥砂浆 5.遇地下水时，井外墙用1：2防水水泥砂浆抹面至地下水位500mm，厚20mm 6.井室高度自井底至收口底净高一般为1800mm，埋深不足时酌情减少 7.120mm厚C30钢筋混凝土盖板，配筋 φ 12mm、φ 14mm、φ 18mm 8.盖板下120mm设一控制踏步，以此控制踏步向井筒及井室按360mm距离水平净距150mm交叉设置踏步及脚窝，起点踏步控制在井盖下220mm，D≥800mm是流槽内设脚窝，D<800mm时不设脚窝 9.盖板顶复土 0.4m≤H0≤0.4m 10.加设0.3m沉泥槽 11.包含模板的制作与拆除 12.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检查井详见图集号06MS201-3,页11，盖板详见图集号02S515，页23	座	28			
5	040504001002	砌筑检查井	1.砌筑材料: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2.形状、断面尺寸: Φ1000mm圆形检查井 3.井深：每增减1cm 4.抹面、勾缝、座浆、抹三角灰均用1：2水泥砂浆 5.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检查井详见图集号06MS201-3,页11	座	2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2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	040504001003	砌筑检查井	1.砌筑材料: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2.形状、断面尺寸: Φ1500mm圆形检查井 3.C25混凝土井基,厚度20cm 4.抹面、勾缝、座浆、抹三角灰均用1:2水泥砂浆 5.遇地下水时,井外墙用1:2防水水泥砂浆抹面至地下水位500mm,厚20mm 6.井室高度自井底至收口底净高一般为1800mm,埋深不足时酌情减少 7.140mm厚C30钢筋混凝土盖板,配筋φ12mm、φ14mm 8.盖板下120mm设一控制踏步,以此控制踏步向井筒及井室按360mm距离水平净距150mm交叉设置踏步及脚窝,起点踏步控制在井盖下220mm,D≥800mm是流槽内设脚窝,D<800mm时不设脚窝 9.盖板顶复土 0.4m≤H0≤0.4m 10.加设0.3m沉泥槽 11.包含模板的制作与拆除 12.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检查井详见图集号02S515,页16,盖板详见图集号02S515,页29	座	3			
7	040504001004	砌筑检查井	1.砌筑材料: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2.形状、断面尺寸: Φ1500mm圆形检查井 3.井深:每增减1cm 4.抹面、勾缝、座浆、抹三角灰均用1:2水泥砂浆 5.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检查井详见图集号02S515,页16	座	3			
8	040504001005	砌筑检查井	1.砌筑材料: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2.形状、断面尺寸:1100*1500mm矩形检查井 3.C25混凝土井基,厚度30cm 4.抹面、勾缝、座浆、抹三角灰均用1:2水泥砂浆 5.遇地下水时,井外墙用1:2防水水泥砂浆抹面至地下水位500mm,厚20mm 6.当有地下或当D>1800时,与管同向的墙厚改为370 7.井室高度自井底至收口底净高一般为1800mm,埋深不足时酌情减少 8.120mm厚C30钢筋混凝土盖板,配筋φ12mm、φ14mm、φ16mm 9.流槽需在安放踏步的同侧加设脚窝 10.盖板顶复土 0.4m≤H0≤0.4m 11.加设0.3m沉泥槽 12.包含模板的制作与拆除 13.具体内容详见图纸,检查井详见图集号02S515,页32,盖板详见图集号02S515,页41	座	1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3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9	040504001006	砌筑检查井	1. 砌筑材料: 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2. 形状、断面尺寸: 1100*1500mm矩形检查井 3. 井深: 每增减1cm 4. 抹面、勾缝、座浆、抹三角灰均用1: 2水泥砂浆 5.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 检查井详见图集号02S515, 页32, 盖板详见图集号02S515, 页41	座	12			
10	040504003001	雨水进水井	1. 砌筑材料: M10水泥砂浆砌MU10砖, 井深1.3m 2. 形状、断面尺寸: 1830*830mm矩形平算式双算雨水口 3. C25混凝土井基, 厚度100mm 4. 墙内1: 2水泥砂浆抹面, 砂浆必须饱满, 砌筑不应有竖向通缝 5. C30钢筋混凝土雨水口底座, 配筋 ϕ 8mm、 ϕ 12mm 6. 雨水口管及雨水连接管的敷设、接口、回填土都应视同雨水管, 按有关技术规程施工, 管口与井内墙平 7. 雨水口出水管的方向随接入井的方向设置 8. 加设0.3m沉泥槽 9. 包含模板的制作与拆除 10.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	座	46			
11	040504003002	雨水进水井	1. 砌筑材料: M10水泥砂浆砌MU10砖 2. 形状、断面尺寸: 1830*830mm矩形平算式双算雨水口 3. 井深: 增减1cm 4. 墙内1: 2水泥砂浆抹面, 砂浆必须饱满, 砌筑不应有竖向通缝 5.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	座	46			
12	DB001	安装井座、井盖	1. 井盖材质: 球墨铸铁井盖(外方内圆) 2. 规格: 800*800mm(内径 Φ 700mm) 3. 执行标准: CJ/T511-2017 铸铁检查井盖, 出厂时配套安装钢丝绳防坠网 防坠网采用高强工业丝或涤纶丝, 单绳拉力大于1600N, 耐冲击500焦(100kg*0.5m), 静态承重300kg, 网目小于10cm。采用不锈钢挂钩 4. C30混凝土井圈 5. 井盖防盗设计由生产厂家完成 6. 检查井位于人行道上的, 检查井盖修筑高程与所在位置道路修筑高程一致 7. 其他: 详见设计图纸	套	43			
13	DB002	安装雨水篦子	1. 雨水篦子选用甲方提供的自调式雨水篦子, 内径750*450mm 2. 雨水篦子要求: 球墨铸铁QT500, 单轴承重25T, 总重量不低于48kg 3. 其他: 详见设计图纸	套	9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4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4	040501006001	塑料管道基础铺设	1.基础材料:砂砾 2.厚度:综合考虑 3.铺设方式:综合考虑 4.运距:综合取定 5.工作内容:装车、运输、回填砂砾、机械配合倒运、分层回填、夯实、回填后平整等 6.工程量:按照回填压实后的实方量计算	m3	212.96			
15	040501006002	塑料管道基础铺设	1.基础材料:碎石屑 2.厚度:综合考虑 3.铺设方式:综合考虑 4.运距:综合取定 5.工作内容:装车、运输、回填砂砾、机械配合倒运、分层回填、夯实、回填后平整等 6.工程量:按照回填压实后的实方量计算	m3	2678.22			
16	040501002001	混凝土管道基础铺设	1.基础材料:C25混凝土 2.厚度:综合考虑 3.运距:综合取定 4.工作内容:浇捣、养护、模板安拆等所有内容	m3	59.88			
17	040501006003	塑料管道铺设	1.输送介质:综合考虑 2.管材材质:聚乙烯(PE)缠绕管 3.管材规格:DN300 4.接口形式:热收缩带连接 5.综合考虑管卸车费 6.具体详见图纸	m	117			
18	040501006004	塑料管道铺设	1.输送介质:综合考虑 2.管材材质:聚乙烯(PE)缠绕管 3.管材规格:DN500 4.接口形式:热收缩带连接 5.综合考虑管卸车费 6.具体详见图纸	m	765			
19	040501006005	塑料管道铺设	1.输送介质:综合考虑 2.管材材质:聚乙烯(PE)缠绕管 3.管材规格:DN1200 4.接口形式:电热熔带连接 5.综合考虑管卸车费 6.具体详见图纸	m	300			
20	040501002002	混凝土管道铺设	1.管材规格:DN800钢筋混凝土三级管 2.接口形式:橡胶圈接口 3.接口橡胶圈采用滑动橡胶圈,(当D≤1200时亦可采用滚动橡胶圈),橡胶圈性能指标应符合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06MS201-1)《混凝土排水管道基础及接口》附录三的规定,并与管材配套供应 4.综合考虑管卸车费 5.具体详见图纸	m	10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5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1	040501002003	混凝土管道铺设	1.管材规格:DN1200钢筋混凝土三级管 2.接口形式:橡胶圈接口 3.接口橡胶圈采用滑动橡胶圈,(当D≤1200时亦可采用滚动橡胶圈),橡胶圈性能指标应符合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06MS201-1)《混凝土排水管道基础及接口》附录三的规定,并与管材配套供应 4.综合考虑管卸车费 5.具体详见图纸	m	45			
道路工程								
1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开挖形式:综合考虑 3.部位: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包括开挖、装车、外运,自行寻找弃垃圾地点 5.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计算	m ³	20000			
2	DB028	路槽整形夯实	1.压实度达到设计要求 2.部位: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等	m ²	18347.2			
3	040201012001	土工格栅	1.材料:玻纤土工格栅 2.规格:土工格栅标称双向每沿米抗拉屈服力为120kN/m,纵横向标称抗拉强度下延伸率≤3%,纵横向2%延伸率时的拉伸力≤85KN/M,网格尺寸/筋带宽度为120×120/12-15,节点数为8个/米,节点强度≥500N,幅宽≥4m。 3.部位:机动车道	m ²	10313.8			
4	040202001001	垫层	1.材料:级配碎石 2.厚度:20cm 3.部位:机动车道 4.运距:综合取定 5.工作内容:拌合、摊铺、压实等所有内容	m ²	11639.3			
5	040202014001	水泥稳定风化砂(掺35%碎石)(底基层)	1.水泥强度等级及含量:42.5普通硅酸盐水泥 2.配合比为水泥:碎石:风化砂=5:35:65 3.七天无侧限抗压强度≥2.5Mpa,压实度≥98%,集料的最大粒径不大于37.5mm;当因达不到强度要求而调整级配时,水泥的最大剂量不应超过5.5% 4.厚度:18cm 5.运距:综合取定 6.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压实、养护等,养护方式综合考虑	m ²	13173.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6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	040202014002	水泥稳定碎(砾)石(下基层)	1.水泥强度等级及含量:42.5普通硅酸盐水泥 2.配合比为水泥:碎石=5:100 3.七天无侧限抗压强度 $\geq 3\text{Mpa}$, 压实度 $\geq 98\%$, 集料的最大粒径不大于31.5mm 4.厚度:18cm 5.运距:综合取定 6.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压实、养护等,养护方式综合考虑	m ²	12800.3			
7	040202014003	水泥稳定碎(砾)石(上基层)	1.水泥强度等级及含量:42.5普通硅酸盐水泥 2.配合比为水泥:碎石=5:100 3.七天无侧限抗压强度 $\geq 3\text{Mpa}$, 压实度 $\geq 98\%$, 集料的最大粒径不大于31.5mm 4.厚度:18cm 5.运距:综合取定 6.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压实、养护等,养护方式综合考虑	m ²	12484			
8	DB029	透层	1.沥青品种:乳化沥青PC-2 2.沥青含量不小于50%, 撒布量:1.2L/m ² 3.运距:综合取定 4.工作内容:底层表面清扫干净、加工沥青、运输、喷洒	m ²	12484			
9	040203001001	沥青表面处治(下封层)	1.沥青品种:石油沥青+预拌沥青碎石 2.石油沥青撒布量:1.2L/m ² , 预拌沥青碎石撒布量5.0m ³ /km ² 3.碎石规格采用5-10mm且经过拌合站加热拌合,并掺加0.4%沥青进行预拌 4.运距:综合取定 5.工作内容:底层表面清扫干净、加工沥青、运输、喷洒	m ²	12484			
10	040203004001	沥青混凝土(下面层)	1.沥青品种:AC-20普通沥青 2.粒式:中粒式 3.厚度:6cm 4.掺拌花岗岩骨料 5.运距:综合取定 6.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等	m ²	12202			
11	DB030	黏层	1.沥青品种:乳化沥青PC-3 2.用量:0.5L/m ² 3.运距:综合取定 4.工作内容:底层表面清扫干净、加工沥青、运输、喷洒	m ²	12303.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7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2	040203004002	沥青混凝土(上面层)	1.沥青品种:MAC改性沥青AC-13 2.粒式:细粒式 3.厚度:4cm 4.掺拌玄武岩骨料 5.天然砂的含量不宜大于全部集料的20%,超过应用机制砂代替部分天然砂;面层沥青混凝土混合料中小于0.075mm细集料的内容与沥青含量的比值控制在1-1.2之间;若石料呈酸性,需添加矿粉用量2%的消石灰作为抗剥落剂 6.运距:综合取定 7.工作内容:厂拌、运输、摊铺等	m2	12201.6			
13	040202001002	垫层	1.材料:级配碎石 2.厚度:15cm 3.部位:非机动车道 4.工作内容:拌合、摊铺、压实等所有内容	m2	2711.2			
14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混凝土 2.厚度:18cm 3.部位:非机动车道 4.工作内容:浇捣、养护、模板安拆、伸缩缝等所有费用	m2	2711.2			
15	040203007001	彩色防滑路面	1.材料名称:双组份无溶剂聚氨酯 2.厚度:5mm 3.颜色:红色 4.骨料采用2-4mm粒径彩色陶瓷 5.性能要求:永不褪色、防滑、防冻、高承载力、易维护等 6.工作内容:清理路面、拌和、涂刷、撒布骨料、养护等所有费用 7.部位:非机动车道	m2	2711.2			
16	040202001003	垫层	1.材料:级配碎石 2.厚度:10cm 3.部位:人行道 4.工作内容:拌合、摊铺、压实等所有内容	m2	1932			
17	040203005002	水泥混凝土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0混凝土 2.厚度:15cm 3.部位:人行道 4.工作内容:浇捣、养护、模板安拆、伸缩缝等所有费用	m2	1932			
18	040204001001	人行道块料铺设	1.块料品种:水泥通体砖 2.块料规格:10*20*6cm 3.颜色:综合考虑 4.结合层材料种类:2cmM10水泥砂浆	m2	1423.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 道路工程

第8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9	040204001002	人行道块料铺设(盲道)	1.块料品种: 水泥通体砖 2.块料规格:20*20*6cm 3.颜色: 综合考虑 4.结合层材料种类: 2cmM10水泥砂浆 5.如遇障碍应按要求绕避,距障碍400mm	m ²	395.4			
20	040204003001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 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形状: 矩形(R-5) 3.规格: 15*27*100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1cm厚M10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 C1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 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 立缘石	m	940.7642			
21	040204003002	安砌侧(平、缘)石(弧形)	1.材料: 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形状: 矩形(R-5) 3.规格: 15*27cm详见设计 4.结合层材料种类:1cm厚M10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 C1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 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 立缘石	m	190.1			
22	040204006001	树池砌筑	1.材料品种、规格:10*15cm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树池尺寸:70*120cm 3.结合层材料种类:1cm厚M10水泥砂浆 4.垫层及靠背: C1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5.工作内容: 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树池石 6.部位: 树池石	个	188			
23	040204003003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 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形状: 矩形 3.规格: 10*15*100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1cm厚M10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 C1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 开槽、安装路边石 7.部位: 饰边石	m	1126.6667			
24	040204003004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 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形状: 矩形(2*2倒棱) 3.规格: 10*15*100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1cm厚M10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 C1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 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 绿带石	m	956.366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9页 共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5	040204003005	安砌侧(平、缘)石(弧形)	1.材料：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形状：矩形(2*2倒棱) 3.规格：10*15cm详见设计 4.结合层材料种类:1cm厚M10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C1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绿带石	m	170.3			
26	040204003006	安砌侧(平、缘)石	1.材料：机切文登白花岗岩 2.形状：矩形(R-3) 3.规格：10*15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2cm厚M10水泥砂浆 6.工作内容：凿除3cm基层、安装路边石 7.部位：平缘石	m	16			
27	DB031	挡车柱	1.材质：海洋红花岗岩圆柱 2.高度：高度50cm 3.规格：直径为26cm，具体详见图纸 4.工作内容：制作、运输、安装	个	16			
合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道路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场地清理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5	施工因素增加费				
	道路工程				
1	场地清理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5	施工因素增加费				
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DB003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费		项	0			
2	DB004	组装、拆卸柴油打桩机		架次	0			
3	DB005	木脚手架		m2	0			
4	DB006	钢管脚手架		m2	0			
5	DB007	满堂脚手架		m2	0			
6	DB008	室外管道脚手架		m2	0			
7	DB009	金属脚手架		m2	0			
8	DB010	木制井字架		座	0			
9	DB011	钢管井字架		座	0			
10	DB012	搭、拆桩基础支架平台		m2	0			
11	DB013	搭、拆木垛		m3空间体积	0			
12	DB014	拱、板涵拱盔支架		m3空间体积	0			
13	DB015	桥梁支架		项	0			
14	DB016	筑、拆胎膜、地膜		项	0			
15	DB017	现浇混凝土基础模板		m2	0			
16	DB018	现浇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2	0			
17	DB019	现浇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2	0			
18	DB020	预制混凝土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3	0			
19	DB021	预制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3	0			
20	DB022	混凝土模板工程(竹胶板模板)		m2	0			
21	DB023	集坑排水		台日	0			
22	DB024	轻型井点降水		项	0			
23	DB025	喷射井点降水		项	0			
24	DB026	大口径井点降水		项	0			
25	DB027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0			
道路工程								
1	DB032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费		项	0			
2	DB033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沥青摊铺机	项	1			
3	DB034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挖掘机	项	1			
4	DB03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压路机	项	1			
5	DB036	木脚手架		m2	0			
6	DB037	钢管脚手架		m2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	DB038	满堂脚手架		m2	0			
8	DB039	室外管道脚手架		m2	0			
9	DB040	金属脚手架		m2	0			
10	DB041	木制井字架		座	0			
11	DB042	钢管井字架		座	0			
12	DB043	搭、拆桩基础支架平台		m2	0			
13	DB044	搭、拆木垛		m3空间体积	0			
14	DB045	拱、板涵拱盔支架		m3空间体积	0			
15	DB046	桥梁支架		项	0			
16	DB047	筑、拆胎膜、地膜		项	0			
17	DB048	现浇混凝土基础模板		m2	0			
18	DB049	现浇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2	0			
19	DB050	现浇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2	0			
20	DB051	预制混凝土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3	0			
21	DB052	预制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3	0			
22	DB053	混凝土模板工程（竹胶板模板）		m2	0			
23	DB054	集坑排水		台日	0			
24	DB055	轻型井点降水		项	0			
25	DB056	喷射井点降水		项	0			
26	DB057	大口径井点降水		项	0			
27	DB058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0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计=1+2+3+4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330000.00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计=1+2+3+4		330000.00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道路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330000.00	
	合计		330000.00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ZG0001	球墨铸铁井盖(外方内圆)(包含防坠网)800*800mm(内径Φ700mm)	套		707.96	
2	ZG0002	自调式球墨铸铁雨水蓖子750*450mm	套		530.97	
道路工程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道路工程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道路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道路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道路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道路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双岛湾埠前河路（凤凰山北路-羊亭河路）道路工程			
	雨水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环境保护费		0.2	
4	文明施工费		0.59	
5	临时设施费		1.8	
6	安全施工费		1.17	
7	工程排污费		0.2	
8	住房公积金		0.48	
9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0	社会保障费		1.52	
06	税金		9	
	合计=1+06			
	道路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环境保护费		0.2	
4	文明施工费		0.59	
5	临时设施费		1.8	
6	安全施工费		1.17	
7	工程排污费		0.2	
8	住房公积金		0.48	
9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0	社会保障费		1.52	
06	税金		9	
	合计=1+06			